

2017年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申
万
宏
源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17年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 |
|-------|---|
| 发行人名称 | 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02年1月28日 |
| 住所 | 泰州市刁铺镇振北路8号 |
| 法定代表人 | 史立新 |
| 注册资本 | 272,108.92万元 |
| 经营范围 | 土木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科技开发、招商引资；危旧房及棚户区改造；建筑材料销售；苗木种植及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有色金属（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手机及配件研发，加工及销售；房地产开发；土地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休闲观光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蔬菜、食用菌等园艺作物种植；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蔬菜种植；新鲜蔬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水果种植；新鲜水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农副产品销售；花卉种植；草种植；树木种植经营；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控股股东 | 江苏创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实际控制人 | 泰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 |
|------|--|
| 债券全称 | 2017年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 债券简称 | 17高港高新债（银行间债券市场）、PR泰高港（上交所） |
| 债券代码 | 1780119.IB（银行间债券市场）、127494.SH（上交所） |
| 债券期限 | 7年期债券，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22日至2024年6月21日。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 发行规模 | 人民币15.00亿元 |
| 债券余额 | 截至2022年末，本期债券余额人民币6.00亿元。 |
| 担保情况 | 本期债券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信用评级 |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出具的《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三、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1、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上一计息年度的应付本息。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附债券提前偿还条款：本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款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

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根据提前偿还条款，发行人2022年度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偿还债券本金人民币3.00亿元。

2、选择权行使情况

发行人无约定选择权条款。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00亿元用于高港高新区中小企业集约区建设工程项目，2.0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电子信息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工程项目，5.0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2年底，募集资金分别用于高港高新区中小企业集约区建设工程项目、电子信息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工程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发行人2022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喜财审

2023S01222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2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2年末 | 2021年末 |
|-----------------|--------------|--------------|
| 资产总计 | 1,654,281.34 | 1,464,426.85 |
| 其中：流动资产 | 1,358,209.11 | 1,188,650.26 |
| 非流动资产 | 296,072.23 | 275,776.59 |
| 负债合计 | 1,031,530.78 | 871,266.13 |
| 其中：流动负债 | 460,546.62 | 415,722.66 |
| 非流动负债 | 570,984.15 | 455,543.47 |
| 股东权益合计 | 622,750.57 | 593,160.73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 622,750.57 | 593,160.73 |
| 流动比率（倍） | 2.95 | 2.86 |
| 速动比率（倍） | 1.36 | 1.32 |
| 资产负债率（%） | 62.36 | 59.50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2年度 | 2021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47,663.39 | 153,022.69 |
| 营业成本 | 132,487.88 | 143,341.16 |
| 利润总额 | 21,543.79 | 12,349.23 |

| | | |
|------------------|-----------|------------|
| 净利润 | 18,052.12 | 11,218.02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8,052.12 | 11,218.0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504.00 | 34,043.1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26.32 | -17,766.6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120.95 | -83,209.34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1,488.47 | 14,889.85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流动比率为2.95，较上年末的2.86增加了3.15%；速动比率为1.36，较上年末的1.32增加了3.03%。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小幅提升，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流动资产能完全覆盖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有一定保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62.36%，较2021年的59.50%有所提升,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2022年度，发行人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6,834.10万元，增幅60.92%，主要系2022年度发行人公允投资收益、信用减值损失变动较大所致。其中，发行人2022年度投资收益为5,426.85万元，2021年度该科目为2,809.90万元，主要系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发行人2022年度较2021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减小2,544.63万元，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整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稳健，经营状况稳定，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且2022年度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不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 债券品种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起息日期 | 发行规模 | 期限（年） | 票面利率（%） |
|-------|--------------------------|--------------------|------------|-------|-------|---------|
| 私募债 | 194774.SH | 22高港01 | 2022年6月16日 | 2.60 | 3 | 5.90 |
| 私募债 | 194955.SH | 22高港02 | 2022年7月21日 | 3.40 | 3 | 5.70 |
| 私募债 | 114081.SH | 22高港03 | 2022年11月8日 | 5.00 | 3 | 5.50 |
| 普通企业债 | 1780119.IB, 127494.SH | 17高港高新债, PR 泰高港 | 2017年6月22日 | 15.00 | 7 | 5.54 |

注：上表统计范围包含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不含境外债。

（五）增信情况（如有）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15.61亿元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再担保业务，担保业务，投资和资产管理，财务顾问，市场管理，商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资产评估，设备及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近两年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 序号 | 财务数据 | 2022年度/末 | 2021年度/末 |
|----|------|----------|----------|
| 1 | 总资产 | 333.33 | 264.88 |
| 2 | 净资产 | 190.89 | 158.64 |
| 3 | 营业收入 | 27.71 | 22.62 |

| | | | |
|---|-------------|------|------|
| 4 | 净利润 | 9.45 | 7.23 |
| 5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20 | 6.72 |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2017年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